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实施规则

编号：CHTC/VMSMA12/2026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实施规则 (版本：V0.01)

2026-09-21 发布

2026-09-21 实施

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发布

目录

前 言	1
1适用范围	2
2认证依据	2
3对认证机构的基本要求	2
4对认证人员的基本要求	5
5认证程序	5
5.1 认证申请	5
5.1.1 本机构应向认证委托人至少公开以下信息:	5
5.1.2 提出认证申请时, 认证委托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6
5.1.3 本机构应要求认证委托人提供以下信息和文件资料:	7
5.2 申请评审	7
5.3 认证合同及相关责任	8
5.4 审核方案和审核策划	9
5.4.1 审核方案	9
5.4.2 审核时间	9
5.4.3 多场所抽样方案	10
5.4.4 组建审核组	11
5.4.5 审核计划	12
5.5 实施审核	13
5.6 初次认证审核	14
5.6.1 总则	14
5.6.2 第一阶段审核	14
5.6.3 第二阶段审核	16
5.7 监督审核	16
5.8 再认证审核	17
5.9 特殊审核	18
5.10 不符合项及其验证	19
5.11 审核报告	19
5.12 认证决定	21
6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22
6.1 总则	22
6.2 认证证书	23
6.3 认证标志	24
7 认证证书的暂停、撤销和注销	24
7.1 总则	24
7.2 认证证书的暂停	24
7.3 认证证书的撤销	25
7.4 认证证书的注销	26
8 申诉(投诉)处理	26
9 信息公开与报告	26
10 认证记录	27
11 其他	28
11.1 认证标准换版	29
11.2 内部审核	29
11.3 认证数据安全	29
12 附则	29
附录 A	31
附录 B	32

前 言

本实施规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评价认可条例》制定。

本实施规则由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HTC)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实施规则主要起草人:刘益君 曲丽 马尧 潘梦佳

本实施规则由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2026年09月21日发布。

本实施规则自2026年09月21日起实施。

本实施规则由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解释。

获取详细信息方式:↵

请联系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3180263↵

电子邮箱:13720066963@163.com↵